

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编号：

项目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	施工单位	河南日盛综合检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地基检测工程施工合同	合同编号	LNSSWY-JA-024

致： 洛阳浩德康置业有限公司

我方与贵单位签订《洛宁山水文苑地基检测工程施工合同》，根据合同约定：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在首开区五栋楼检测结束7个日历天内提供该部分工程全部正式检测报告，甲方支付该部分工作内容合同额的95%。目前，我方已按贵单位要求，我单位已按时完成1#、2#、8#、9#、10#、11#楼地基检测工作，正式检测报告已提交给贵单位，其中1#、2#、8#、9#、10#楼各检测完成3个点，11#楼检测完成4个点，共计检测完成19个点。

经与贵单位协商，结合合同约定及现场实际情况，本次对1#、2#、8#、9#、10#、11#楼已完成工程量的95%进行申请付款，合计50000元（大写：伍万元整）。

开户行及帐号：交通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411060600018120342773

施工单位（章）

负责人：

日期：

